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企业乐普心泰医疗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乐普心泰医疗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泰医疗）拟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近日，心泰医疗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乐普心泰医疗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及境内未上市股份到境外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00号），该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心泰医疗发行不超过124,312,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完成本次发行后，心泰医疗可到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二、核准心泰医疗9名股东将合计324,294,997股境内未上市股份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相关股份转换完成后可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流通。

三、心泰医疗完成发行及所涉境内未上市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转登记后，应于15个工作日内将相关情况书面报告中国证监会。

四、本批复自核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心泰医疗在境外发行股票、股份转换以及相关股份上市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心泰医疗本次境外上市事项尚需取得香港联交所核准（或批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心泰医疗境外上市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